

台北市立松山高中一百零九年度第一學期高一音樂科教學計畫

一、課程目標

1. 增進音樂相關知識與技能之覺察、探究、理解，以及表達的能力。
2. 發展善用多元媒介與形式，從事音樂創作並展現素養，以傳達思想與情感。
3. 提升對音樂的審美感知、理解、分析，以及判斷的能力。
4. 培養主動參加藝文活動的興趣和習慣，體會生命與藝術文化的關係及價值。
5. 傳承文化與創新藝術，增進人與自己、他人、環境之多元關懷與永續發展。

二、教學對象： 高一學生

三、教學時數： 每週一節

四、授課教師： 吳世玲

五、使用教材：

高中音樂（第一冊）（泰宇）

六、教學內容：

（一）西洋音樂史

巴洛克時期、古典時期音樂

（二）人聲與器樂欣賞

1. 藝術歌曲與歌劇、音樂劇
2. 弦樂器、鍵盤樂器、管樂器、敲擊樂器

（三）歌曲

1. 齊唱曲
2. 合唱曲

(四)音樂知識與練習

1. 節奏練習
 2. 和聲練習
 3. 基本指揮練習
 4. 音感練習
 5. 樂理常識
-

七、學習評量

(一) 平時成績 70%

歌唱評量、實作評量、學習態度、出缺席、作業學習單、編曲作品音檔、筆記內容、上課問答、活動參與及表現、參加才藝表演者酌予加分。

(二) 期末考 30%